荣昌区科技创新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人

竞争性磋商方案

1. 设立目标

为加快我区主导产业重点突破和跨越发展，经区委、区政府研究决定，设立荣昌区科技创新产业股权投资基金，通过基金股权投资赋能我区高新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科研项目等快速发展。为提高基金管理水平，现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选择基金管理机构，负责基金的设立、投资、管理和退出等工作。

1. 基金要素

**（一）基金组织形式及注册地**

基金采用合伙制，为有限合伙企业。注册地为重庆市荣昌区。

**（二）基金规模**

基金总规模5亿元，可分期出资。

**（三）基金出资人及出资比例**

重庆宏烨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烨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占基金份额的99.5%；基金管理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占基金份额的0.5%。

**（四）出资安排**

宏烨公司在基金完成工商注册后15个工作日内，实缴基金总规模的10%（即人民币5000万元），后期资金根据项目投资进度实缴出资（项目成熟一个注入一个）。

基金管理公司在基金完成工商注册后15个工作日内，实缴人民币100万元，后期资金根据项目投资进度实缴出资。

**（五）基金存续期**

存续期暂定为10年，其中投资期7年，退出期3年，经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延长1年。

**（六）基金投向**

1. 应符合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科研项目等。
2. 主要投资于已注册在荣昌区内的企业、投资完成后迁入或新设子公司在荣昌区内的企业、基金管理人及其关联方招商引资落地荣昌区的项目。

**（七）投资区域**

　　全部资金投资到荣昌区。

**（八）退出机制**

　　主要通过IPO、股权转让、并购重组、到期清算等方式退出。

**（九）设立时限**

在竞争性磋商确定基金管理人后，基金管理人应按以下时限开展工作：

1. 10个工作日内与宏烨公司签订关于设立基金的合作（合伙）协议。
2. 应在签订协议后30个工作日内，完成有限合伙企业的工商注册登记。
3. 应在合伙企业工商注册登记后60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备案登记。
4. 基金管理人的选定

　　基金实行决策与管理相分离的管理体制，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科学决策、防范风险”原则进行运作，有限合伙人原则上不参与基金的日常运营管理。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选定资本实力雄厚、投资经验丰富，熟悉国际国内产业和荣昌投资环境、招商信息资源丰富的基金管理机构负责基金运作。

**拟合作基金管理机构的基本条件：**

**（一）****运营资质**

1．具备国家规定的基金管理资质，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履行登记和备案手续，无违法违纪等不良诚信记录。

2.  股东有第二产业投资经营背景。

**（二）管理团队**

至少有3名具备1年以上股权投资管理工作经验的专职管理人员，其中具有3年以上经验的不少于1名，管理团队关键人在基金运作期间不中途退出。

**（三）管理业绩**

管理团队的负责人具有管理政府产业基金、母基金的相关经验，实际管理的基金总规模不低于5亿元。

**（四）专业能力**

管理团队的核心人员具有丰富的产业资源和投资管理经验，具备较强的专业投资和研判能力。

**（五）管理机制**

管理机构具备规范的项目准入机制和严格的投资决策程序，健全的产业投资管理和风险控制流程，完备的投资管理制度、完整的投资档案体系及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

**（六）招商能力**

管理机构储备有大量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及重大科研项目，具有较强的招商能力，能招引相关项目落地，帮助地方政府打造产业集群，提升产业能级。

1. 竞争性磋商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方案公告、报送材料、材料初审、磋商谈判、报送审议”的流程进行。

**（一）竞争性磋商方案公告**

竞争性磋商方案在荣昌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告3天。

**（二）报送材料**

报送材料（详见附件1-4）。符合条件且有意向的应聘机构应在公告期结束后3日内，向荣昌区招商投资促进局提交相关材料。

**（三）材料初审**

荣昌区招商投资促进局组织相关部门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拟定至少2家单位进入磋商谈判环节。

**（四）磋商谈判**

荣昌区招商投资促进局牵头相关部门组建磋商小组与符合初审条件的申报机构进行开展磋商谈判。磋商谈判采用“评议申报材料+现场谈判”的形式开展，磋商小组根据申报机构的谈判和申报材料的情况进行评价，按综合得分进行排名（评分细则见附件4）。

**（五）报送审议**

荣昌区招商投资促进局根据评审得分情况提出基金管理人候选机构名单建议报区委、区政府审议通过。

1. 其他事项

（一）申报机构应当据实报送有关材料，对于提供虚假材料的申报机构，将取消其资格。

（二）本次申报收取的材料不做退回处理。

（三）本公告仅是邀请行为，最终以基金合伙协议为准。

（四）荣昌区招商投资促进局对竞争性磋商相关事项拥有最终解释权。

1. 联系方式

符合条件且有意向的应聘机构请在公告期结束后3日内，向荣昌区招商投资促进局报送相关材料，报送材料截止日期为2021年8月24日24：00时（邮寄报送的，以寄出时邮戳章记载的时间为准）。申报材料按照A4纸张格式装订成册并加盖公章，一式两份（一份正本，一份副本），其中正本必须注明“正本”字样，正、副本内容必须保持一致，副本可以用复印件。若正本和副本、电子版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联系人：肖 值

联系电话：023-46772000，18598571057

电子邮箱：gxqzsk@163.com

材料寄送地址：重庆市荣昌区昌州大道19号1304室

附件1

基础资料

一、基金管理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

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公司章程或合伙协议、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固定办公场所的证明文件（房产证、租赁合同等）。

二、有关诉讼、担保等事项说明

申报机构有关诉讼、担保或其他有风险事项说明及文件。最近五年内申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无行政主管机构或司法机关处罚的不良记录的声明或承诺。

三、其他证明材料

根据评分细则内容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2

基金管理机构及管理团队简介

一、机构基本概况

主要介绍机构名称、组织形式、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营业地址、品牌影响力、历史沿革等基本信息。

二、股东（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主要介绍组织架构及人员配置情况。

三、业务经营情况

主要介绍历史管理基金的投资类型、地域范围、行业、规模等情况。

四、管理团队简介

（一）拟组建基金的投资管理团队情况。

（二）管理团队业绩案例介绍。

（三）团队能力评估。

附件3：

基金组建及管理方案

一、基金组建计划

二、投资策略及投资计划

三、项目储备情况

四、投后管理措施及退出机制

五、风险控制及应急处置措施

六、增值服务措施

七、管理机构认为需补充的其他内容

附件4

评分细则

（总分10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  指标 | 评审指标内容 | | | 评分标准 | 评审 得分 |
| 一 | 公司实力 | 20分 | | | | |
| 1 | 公司资质 | 1. 公司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三年及以上，已有3支及以上基金产品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 2. 公司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一年及以上，已有1支基金产品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 | | | A情况得5分  B情况得3分 |  |
| 2 | 公司投管业绩 | 公司实际在管的基金实缴到位的资金规模在：  A.10亿元以上。  B.5-10亿元。 | | | A情况得5分  B情况得3分 |  |
| 公司在管基金累计投资资金占实缴资金的比例：  A.50%及以上（含50%）  B.30-50% | | | A情况得5分  B情况得3分 |  |
| 公司实际在管的基金至少完成一个投资的退出，且无亏损情况。 | | | 3分 |  |
| 公司在管基金投资的项目至少有一个IPO成功上市。 | | | 2分 |  |
| 二 | 荣昌项目管理团队实力 | 20分 | | | | |
| 3 | 管理团队 从业经验 | 1. 管理团队至少有3名具备3年以上股权投资管理工作经验的执业资格人员，其中具有5年以上经验的不少于1名。承诺管理团队关键人在基金运作期间不中途退出。 2. 管理团队至少有3名具备1年以上股权投资管理工作经验的执业资格人员，其中具有3年以上经验的不少于1名。承诺管理团队关键人在基金运作期间不中途退出。 | | | A情况得5分  B情况得3分 |  |
| 4 | 管理团队 投管业绩 | 管理团队负责人是否具有管理政府产业基金的相关经验。   1. 有 B. 无 | | | A情况得3分  B情况得0分 |  |
| 管理团队参与实际管理的基金总规模。   1. 5亿元（含）及以上 B. 5亿元以下 | | | A情况得5分  B情况得3分 |  |
| 管理团队负责人参与管理的基金是否有成功退出案例。   1. 有 B. 无 | | | A情况得2分  B情况得0分 |  |
| 5 | 管理团队履职能力 | 管理团队是否在荣昌区设立固定办公场所，配置至少2名管理人员从事基金管理工作。  A. 是 B. 否 | | | A情况得5分  B情况得0分 |  |
| 三 | 招商能力 | 30分 | | | | |
| 6 | 产业背景 | 公司股东或控股公司有无涉及第二产业投资经营背景。  A. 有 B. 无 | | | A情况得3分  B情况得0分 |  |
| 7 | 社会金融资源 | 公司是否有与证券、银行、保险、担保等金融机构开展业务合作。   1. 有证明材料（相关合作协议等） 2. 无证明材料 | | | A情况得3分  B情况得0分 |  |
| 8 | 项目储备 | 公司储备有能推荐落地川渝两地的国家高新技术、战略性新兴产业、科研成果产业化等项目。   1. 公司提供的项目方案通过筹商小组认定数量在5个（含）以上。 2. 公司提供的项目方案通过筹商小组认定数量在1-4个。 | | | A情况得10分  B情况得5分 |  |
| 9 | 招商经验 | 公司有在川渝两地为政府推荐引进国家高新技术、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科研项目落地经验。   1. 公司提供的项目落地证明材料通过筹商小组认定数量在3个（含）以上。 2. 公司提供的项目落地证明材料通过筹商小组认定数量在1-2个。 | | | A情况得5分  B情况得2分 |  |
| 10 | 协同整合能力 | 公司管理的基金是否获得过地方政府引导基金的出资。   1. 有 B. 无 | | | A情况得3分  B情况得0分 |  |
| 公司管理的基金是否获得过国家级引导基金的出资。   1. 有 B. 无 | | | A情况得3分  B情况得0分 |  |
| 公司是否有与中国科学院或中国工程院院士、国家人才成功合作案例。  A. 有 B. 无 | | | A情况得3分  B情况得0分 |  |
| 四 | 投管能力 | 30分 | | | | |
| 11 | 管理制度 | 公司是否制定有规范的投资管理、风险控制、财务管理制度（提供相关文件或制度汇编）。  A. 有 B. 无 | | | A情况得5分  B情况得0分 |  |
| 12 | 投资收益 | 公司退出项目综合年化收益率：  A．10%（含）以上 B. 10%以下 C. 无退出项目 | | | A情况得5分  B情况得3分  C情况得0分 |  |
| 13 | 《基金组建及管理方案》可操作性 | 《基金组建及管理方案》合理性和可操作性等情况评定。  A．制定的方案整体架构、投资策略、投资计划、决策机制、项目储备等清晰、全面，符合荣昌产业发展需求，操作性强；  B．方案有整体框架，但内容不够全面，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和操作性；  C．方案不够全面、合理，操作可行性差。 | | | A情况得15-20分  B情况得10-15分  C情况得5-10分 |  |
| 专家签名 | |  | 时间 |  | 合计得分 |  |